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关于 2021 年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 和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总体工作部署，为了做好 2021 年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3 月 1 日至 15 日，学位申请人定稿学位论文，完成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答辩资格审查的具体方式另行通知）。各培养单位向学位办公室提交“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信息汇总表”。学位申请人的“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表”（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不超过 2 页）由各培养单位收齐后，统一提交学位办公室存档。

二、3 月 15 日前，各培养单位将已通过答辩资格审查的学位论文（word 版），提交学位办公室统一进行第一次学术规范检测。（文档名称须为“学号-作者-论文题目-专业-导师”，如：20051122-张三-中国经济发展研究-国际政治-李默然。请注意：不要有空格，否则知网识别不出作者姓名，无法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

三、3 月 31 日前，各培养单位组织其学位论文已通过第一次学术规范检测的拟毕业研究生，完成学位论文预答辩。

四、4 月 8 日前，各培养单位将博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送审稿（PDF 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学位办公室邮箱：xwb-yjsy@cass.org.cn，由学位

办公室统一提交第三方送审平台进行匿名评审。4月30日前，学位办公室将匿名评审结果反馈至各培养单位。

五、5月31日前，各培养单位完成学位论文正式答辩。学位申请人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自行印制学位论文。

六、6月8日前，学位申请人按要求向学位办公室提交相关纸质材料。其中，《授予学位登记表》在一体化系统中填写，填表说明请查阅学校外网学位管理下的共用文档中“关于填报《授予学历博士（学历硕士、专业硕士）人员登记表》的说明”，严格按照说明中的要求填写，确认无误后打印、签名。

七、各培养单位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前三天，将已通过正式答辩的学位论文（word版），提交学位办公室统一进行第二次学术规范检测（命名方式同上二）。

八、6月15日前，各培养单位召开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审议学位申请材料，表决学位授予名单，作出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决议书和建议授予学位报告书。

九、6月16日前，各培养单位向学位办公室报送以下存档材料和上会材料。

（一）存档材料

每位学位申请人的答辩材料请按以下顺序准备：（1）指导教师“评阅书”原件1份；（2）专家“评阅书”原件各1份；（3）“学位论文答辩会记录”1份；（4）“学位论文答辩报告书”原件2份；（5）“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决议书”原件2份。

（二）上会材料

1.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建议授予学位报告书”原件1份（后附“建议授予××学位人员名单”，依次为“博士”、“硕士”、“同等学力博士”、“同等学力硕士”、“专业学位硕士”）。

2、“建议授予博士学位人员名单”原件1份（后附按名单排序的“博士学位论文答辩报告书”）。

3、将以上1、2两项材料的内容，分别扫描做成PDF文件，发送至学位办公室邮箱。

十、6月30日前，召开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查通过接受申请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的人员名单，作出授予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的决定。

附注：所有表格和填报要求，请从中国社科院大学外网（<https://www.ucass.edu.cn>）“教育教学—学位管理—学位工作”的“博士学位”、“硕士学位”、“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硕士专业学位”等窗口查阅和下载。或从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外网（<https://www.gscass.cn>）“学位管理”同上栏目中下载。有关答辩与提交材料的其他信息，也按以上路径查阅下载。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学位办公室

2020年1月5日

